

证券代码：300607

证券简称：拓斯达

公告编号：2026-059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7日以邮件、通讯及书面等方式送达了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26年8月19日15: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应出席本次会议董事9人，实际出席本次会议董事9人，其中兰海涛先生、叶德容女士、万加富先生通过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吴丰礼先生主持。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经过与会董事的认真讨论，投票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编制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202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事项真实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不涉及公司关联人，不涉嫌利润操纵。同意公司 2026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21,561,772.80 元，核销资产 9,610,364.85 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 2026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编制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编制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对外出租部分自有闲置房产的议案》

为盘活公司存量资产，提升公司资产整体运营效率，在保证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出租全资子公司东莞拓斯达技术有限公司名下位于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科苑西二路 3 号的部分自有闲置房产。同时，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办理公司对外出租部分自有闲置房产事项相关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合同和法律文件等。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对外出租部分自有闲置房产的公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自愿性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自愿性信息披露行为，确保公司自愿性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与标准统一，同意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自愿性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自愿性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三、备查文件

（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二）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1 日